

如害怕僱主向我報復 怎麼辦？

根據法例，僱主不能因為你申報工傷或索賠而把你解僱、恐嚇你、減你的工時、或懲罰你。若你認為僱主因你申報工傷而向您作出報復，請致電亞洲法律聯會 **415-896-1701** 求助。

怎樣才可避免 發生工傷事故？

事先防範是最佳的方法。須將不安全的情況向僱主或工會報告。

或致下列電話號碼向執行勞工安全及健康條例之加州/職業安全及健康局 (Cal/OSHA) 作出報告。

415-972-8670 或
510-622-2916

我如何能獲得 更多信息？

如需要幫助填寫申訴索賠表格，或查詢更多信息，可致電加州資訊及援助熱綫：800-736-7401。

亞洲法律聯會

三藩市·哥倫布街 (Columbus Ave.) 55 號
加州郵區號碼 94111

電話：(415) 896-1701

傳真：(415) 896-1702

www.asianlawcaucus.org

亞洲法律聯會以推廣、促進、和受理亞太裔社區在法律及民權方面的事務為使命。有鑑于目前美國持續存在社會、經濟、政治和族裔不平等問題；本會致力追求社會各社群的平等及正義，並特別關注低收入亞太裔及太平洋島民的需要。

本會歡迎把此單張的信息覆印廣傳，請在重印時註明亞洲法律聯會授權。

改編自加州大學伯克萊分校勞工職業健康計劃“在職工傷說明”；加州勞資關係部“受傷工人”；亞洲法律聯會“安娜如何贏取她的工資”。

最新修訂日期：2024 年 10 月

認識你的權益

工傷賠償

Workers' Compensation Insurance

亞洲法律聯會



1972 年開始為社區服務

何謂工傷賠償？

如果您因工受傷，法律規定僱主必需支付工傷賠償。您可能因為下述情況受傷：

一次的工作意外

例如：工作時跌傷背部，或被化學品灼傷。

工作過勞而受損

例如：不斷重複地做同一個動作而傷害你的手腕，或者因為持續的噪音而失去聽力。

有何賠償？

賠償可以包括：

- **醫療護理：**幫助您從工作引致的受傷或疾病中康復過來。
- **臨時的傷殘福利：**如果您在康復期間，因為受傷不能做平時的工作導致損失工資而獲得的賠償。
- **永久傷殘福利：**如果您無法完全康復，和您的工作能力總是受到一定程度的限制而獲得的賠償。
- **轉業補助福利：**如果您無法完全康復，和不能回去和原來僱主工作的話；您可能有資格獲得不可轉讓的代用券，用來支付在州政府批准或認可學校的再培訓和/或提高技能的培訓費用。
- **死亡撫恤金：**為因工作受傷或患病致死工人的配偶、子女或受撫養家屬提供的金錢援助。

若有工傷或勞損應怎麼辦？

- **將受傷情況告知主管。**如果您的受傷或疾病是逐漸形成的，請在得知這是因您的工作引致後立即作出報告。及時報告有助於防止出現問題和延遲領取您的工傷福利。
- **如有需要請尋求急診治療。**告訴醫生或護士您的受傷或疾病是因工作所致的。
- **填寫工傷賠償申訴表格。**您的僱主必須在得悉您有工傷或勞損後一個工作天內，把工傷賠償申請表格(DWC-1)交給您。請把該申請表格員工欄目的資料填好和簽名。寫清楚全部受傷情況，和身體那一部位受損傷。填妥後將此申訴表格交回僱主。
- **如果我的僱主並沒有工傷賠償保險怎麼辦？**您可能符合資格向加州專為僱主沒有購買工傷保險的信託基金局申領補助。詳情查詢，請聯繫亞洲法律聯會。